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
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北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编制依据.....	2
2.1 法律、法规.....	2
2.2 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2
3 项目工程概况.....	4
3.1 项目基本情况.....	4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3 建设内容.....	4
3.4 主要设备.....	8
3.5 原辅材料.....	8
3.6 给排水.....	8
3.7 工艺流程.....	10
3.8 项目变动情况.....	12
4 环境保护措施.....	13
4.1 污染治理措施.....	13
4.2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	14
4.3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5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7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7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8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20
6 验收评价标准.....	22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22
7 验收监测内容.....	23
7.1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23
8 验收监测内容.....	24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24
8.2 质量保障体系.....	25
9 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26
9.1 监测结果.....	26
9.2 监测结果分析.....	27
9.3 总量控制要求.....	28
10 环境管理检查.....	29
10.1 环保管理机构.....	29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29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29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29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29
11 验收监测结论.....	30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周边关系及敏感点分布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 1、营业执照
- 2、环评审批意见
- 3、监测报告

1 项目概况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1MA0DBQY494）成立于 2019 年 03 月 25 日。根据市场调研，决定投资 5200 万元，在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13'40.95"，东经 116°52'51.55"，建设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建设两条年产 10 万方商砼生产线。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市场及资金原因，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仅建设年产 10 万方商砼生产线 1 条，实际产能为：年产商砼 10 万方。本次验收主要内容为：年产 10 万方商砼生产线 1 条。

受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通过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沧县环评【2019】649 号。

项目（主体工程：年产 10 万方商砼生产线 1 条）于 2019 年 11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02 月建设完成。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实行）》的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委托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17 日至 18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于 2020 年 03 月 31 日出具检测报告（河北众智检验【2020】03013 号）。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验收编制依据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6日修订并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 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09）；
- (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要求；
- (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
- (9)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5年5月1日起施行）；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11)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
- (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9 年 10 月）；

(2)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关于《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沧县环评【2019】649 号；

(3)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河北众智检验【2020】03013 号）；

(4)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3 项目工程概况

3.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				
建设单位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学军	联系人	尹秀青		
通信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				
联系电话	18617709213	邮编	061000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水泥制品制造 C3021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				
占地面积	16667m ² (约 25 亩)	经纬度	东经 116°52'51.55" 北纬 38°13'40.95"		
总投资 (万元)	5200	其中: 环保投 资(万元)	85	环保投资占总 投资比例	1.63%
开工时间	2019 年 11 月		建成时间	2020 年 02 月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项目租用沧州市翔天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部分料仓及场地,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774909°,北纬 38.179158°。北纬 38°13'40.95",东经 116°52'51.55"。厂区东侧、南侧及西侧为翔天路桥公司厂区,北侧为农田。

项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前提下,考虑运输、安全等各方面要求,按各种设施不同功能进行分区和组合,大门位于厂区西侧,紧邻道路,方便原料、成品运输;厂区西侧和北侧为调度室、办公室、仓库、配电室、实验室和洗漱间,厂区中部为搅拌站,厂区东侧为料仓。厂区及原料库内外地面全部硬化、绿化处理,运输顺畅、行人方便。

3.3 实际建设内容

项目总占地面积 16667m² (约 25 亩),总建筑面积 11594m²,生产能力为建设内容为设搅拌线 1 条,内设搅拌机等设备;搅拌站配套粉料仓 4 个:其中水泥筒仓 2 个,存储原料散装水泥;粉煤灰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粉煤灰;矿粉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矿粉;配套液体外加剂池 2 个,存储外加剂;储水池 1 个,存储新鲜水等;辅助工程为建设办公室、实验室、仓库、调度室等;公用工程为供水、

供电及供热等；环保工程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治理措施等。

审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见下表。

表 3-2 审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

序号	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1	建设单位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		一致	--
2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		一致	--
3	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		一致	--
4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商砼 20 万立方米		年产商砼 10 万立方米	由于市场及资金原因,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仅建设年产 10 万方商砼生产线 1 条
5	主体工程	搅拌站 1	搅拌楼钢结构,用于商砼的搅拌生产,内设搅拌机等设备;搅拌站配套粉料仓 4 个:其中水泥筒仓 2 个,存储原料散装水泥;粉煤灰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粉煤灰;矿粉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矿粉;配套液体外加剂池 2 个,存储外加剂;储水池 1 个,存储新鲜水。筒仓及搅拌楼密闭。	一致	--
		搅拌站 2	搅拌楼钢结构,用于商砼的搅拌生产,内设搅拌机等设备;搅拌站配套粉料仓 4 个:其中水泥筒仓 2 个,存储原料散装水泥;粉煤灰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粉煤灰;矿粉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矿粉;配套液体外加剂池 2 个,存储外加剂;储水池 1 个,存储新鲜水。筒仓及搅拌楼密闭。	不一致	未建设
6	辅助工程	原料库	1 座,建筑面积 10930m ² ,钢结构,用于石子和砂子等原料的储存,原料库密闭,租用已建。	一致	--
		仓库	1 座,建筑面积 54m ² ,砖混,用于杂物储存,新建。	一致	--
		配料间	1 座,建筑面积 64m ² ,位于原料库内,内设四仓配料机 1 台,用于石子和砂子等原料的配料,新建。	一致	--
		配电	1 座,建筑面积 27m ² ,砖混结	一致	--

		室	构，设置一台 400kVA 变压器，用于厂区配电，新建。		
		办公室	1 座，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95m ² ，用于职工日常办公，新建。	一致	--
		实验室	1 座，建筑面积 243m ² ，砖混结构，用于产品检验，新建。	一致	--
		调度室	1 座，建筑面积 27m ² ，砖混结构，用于生产调度，新建。	一致	--
		盥洗室	1 座，建筑容积 54m ³ ，职工盥洗用，新建。	一致	--
		硬化和绿化	厂区门口设门禁卡及视频监控，厂区及原料库内外均硬化、绿化。	一致	--
7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供水由沧县捷地乡自来水管网提供，年用新鲜水量为 36360m ³ 。	不一致	供水由沧县捷地乡自来水管网提供， 年用新鲜水量为 19260m³
		供电	项目用电由沧县捷地乡供电所提供，年用电量 30 万 kWh，项目环保设备、生产设备单独引用一条电路，并安装智能电表，实行分表计电方式。	不一致	用电由沧县捷地乡供电所提供， 年用电量 20 万 kWh ，项目环保设备、生产设备单独引用一条电路，并安装智能电表，实行分表计电方式。
		供热	项目生产无需用热，办公室冬季取暖采用空调。	一致	--
8	环保工程	废气	原料库卸载储存废气：采取原料库封闭、地面硬化、安装喷洒抑尘装置洒水抑尘和加强清扫等措施；运输车辆扬尘：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厂区地面硬化、绿化，洒水抑尘，加强清扫等措施；配料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拌粉尘：筒仓粉尘经仓顶配备布袋除尘器（集气管道收集）处理后同配料、搅拌（车间密闭+集气罩）经管道引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后由 2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厂界安装 PM10 在线监测仪。	不一致	原料库卸载储存废气：采取原料库封闭、地面硬化、安装喷洒抑尘装置洒水抑尘和加强清扫等措施；运输车辆扬尘：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厂区地面硬化、绿化，洒水抑尘，加强清扫等措施； 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2) 排放; (水泥、粉煤灰及矿粉) 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废水	生产废水: 设置 1 台砂石分离系统, 配套 3 座总容积为 136m ³ 沉淀池, 设备冲洗废水、商砼罐车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回用于商砼搅拌; 厂区设防渗旱厕,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 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一致	生产废水: 设置 1 台砂石分离系统, 配套 2 座总容积为 85m ³ 沉淀池, 设备冲洗废水、商砼罐车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回用于商砼搅拌; 厂区设防渗旱厕,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 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风机加装隔声罩、厂房隔声等措施进行处理。	一致	--
		固废	除尘器除尘灰、沉淀池底泥和砂石分离系统砂石分别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致	--
		防渗	厂区地面全部进行水泥硬化、绿化, 设 2 座总容积为 136m ³ 沉淀池, 沉淀池采取防渗处理, 确保防渗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	一致	厂区地面全部进行水泥硬化、绿化, 设 2 座容积为 85m ³ 沉淀池, 沉淀池采取防渗处理, 确保防渗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
		绿化	项目绿化面积 200m ² , 绿化率 1.2%。	一致	--

3.4 主要设备

表 3-3 验收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
1	搅拌站		HZS240	1 座
	配套	搅拌机		1
		水泥筒仓	300t	2
		粉煤灰筒仓	300t	1
	矿粉	300t	1	
2	砂石分离系统		--	1
3	泵车		--	2
4	商砼运输车		--	20
5	皮带输送机		--	1
6	四仓配料机		--	1
7	螺旋输送机		--	2
8	外加剂储池		总容积 100m ³	2
9	储水池		总容积 200m ³	1

3.5 原辅材料

表 3-4 验收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形态	产品单耗 (/m ³ 商砼)	年用量	备注
1	砂子	颗粒状	0.80t	8 万 t	外购, 2.3-3.0mm
2	石子	块状	1.05t	10.5 万 t	外购, 10-13mm
3	水泥	粉状	0.20t	2.0 万 t	外购, 42.5R
4	粉煤灰	粉状	0.08t	0.8 万 t	当地选购
5	矿粉	粉状	0.10t	1 万 t	当地选购
6	外加剂	液体	0.0075t	7500t	当地选购
7	新鲜水	--	0.182m ³	19260m ³	沧县捷地乡自来水管网
8	电	--	1.5kWh	20 万 kWh	沧县捷地乡供电所

3.6 给排水

给水：项目用水由捷地乡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项目搅拌机冲洗废水、商砼罐车冲洗废水及地面冲洗废水量，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商砼搅拌，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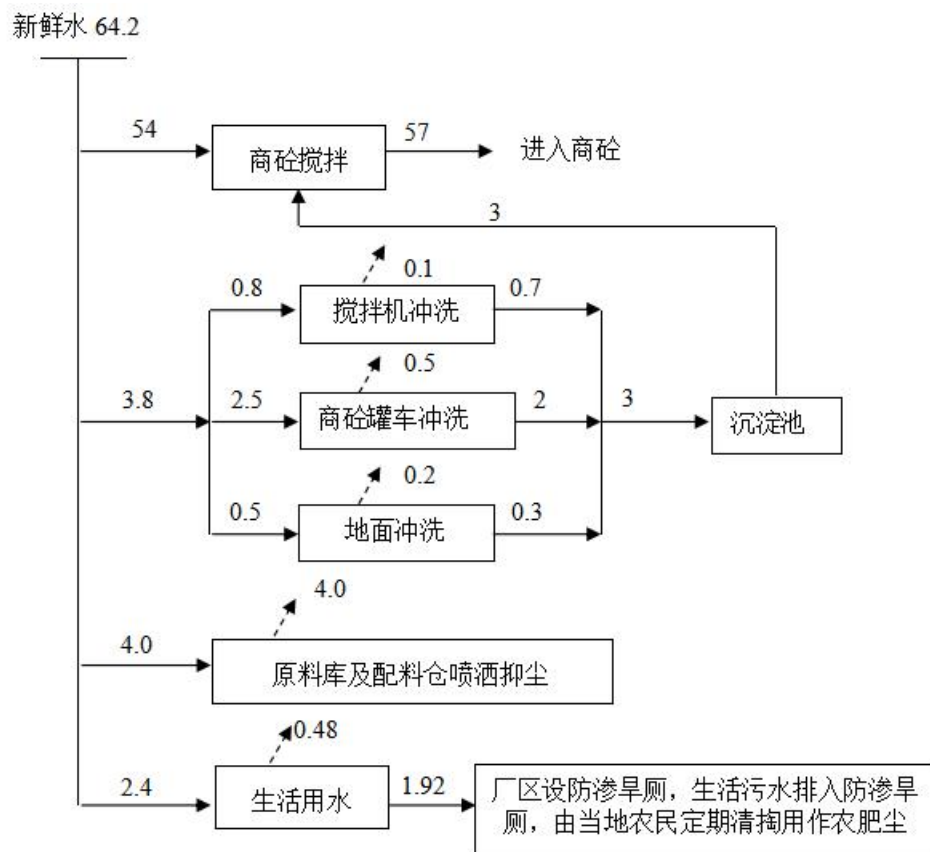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3.7 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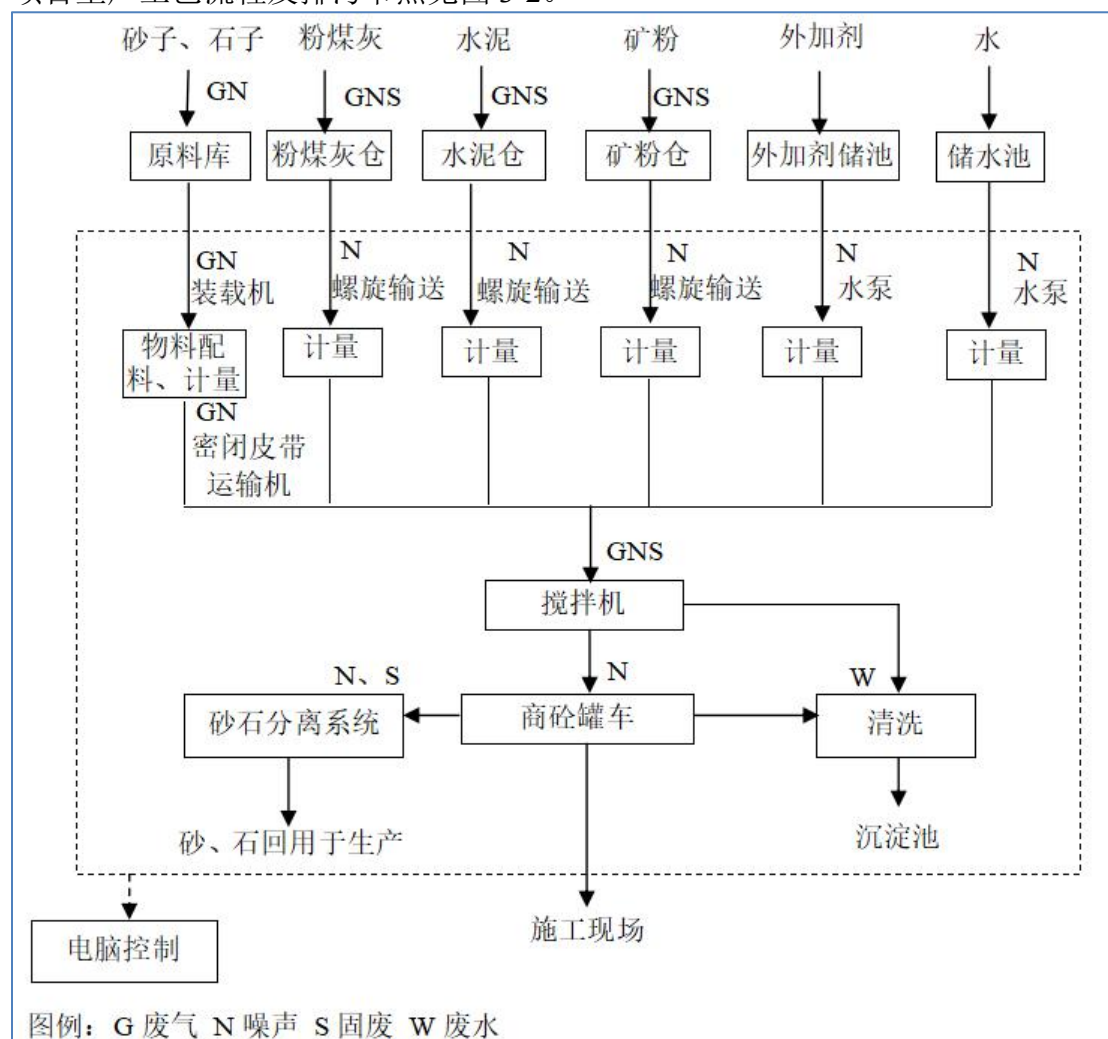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将水泥、矿粉、粉煤灰、砂子、石子、水及外加剂等组份按照一定比例，经过备料工序、配料工序、搅拌工序等生产商砗，原料的储存、计量、投料等方式均在密闭车间进行，配料、搅拌全部采用电脑自动控制，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1) 备料

水泥、矿粉和粉煤灰由专用罐车运输进场，通过罐车自带设备产生的压缩空气将水泥、矿粉和粉煤灰通过管道分别送入水泥、矿粉和粉煤灰储料仓，整个输送过程全部在封闭的管道中完成。砂子、石子由汽车运输到厂区，在原料库内卸载储存。

(2) 配料和搅拌

各物料按比例进行加料。原料库内的砂子、石子由装载机转运至配料间内配料机的料仓内。配料仓下部安装有自动计量系统，砂子、石子经过计量后经配料仓下方的出料口卸至密闭皮带运输机，然后经密闭皮带运输机将骨料送入生产车间搅拌机内搅拌，物料配料、输送过程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搅拌过程在密闭生产车间内进行。水泥、矿粉和粉煤灰等粉料由密闭螺旋输送机输送到粉料秤斗进行计量后，利用重力从秤斗底部进入搅拌机；外加剂由自吸泵从外加剂储罐内定量抽至搅拌机。水由水泵从储水罐内定量抽至搅拌机。

(3) 外运

搅拌均匀后的商砼由搅拌机出料口卸入商砼罐车内，卸料口设置防喷溅设施，保证车间地面清洁。产品检验合格后经商砼罐车将商砼外运至施工现场。

(4) 清洗

生产结束后，职工利用冲洗设备对车间地面、运输车辆及搅拌机等进行冲洗，保持车间内清洁。本项目配套砂石分离系统，对于商砼罐车或泵车内的未利用的商砼均经场内洗车台处的砂石分离机分离，将分离后的石子、砂子等回用于生产工序，此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水，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商砼搅拌。

项目主要污染物汇总见表 3-5。

表 3-5 生产过程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或去向	
废气	搅拌站 1	水泥筒仓	粉尘	间歇	布袋除尘器 1#	P1 排气筒
		粉煤灰筒仓	粉尘	间歇	布袋除尘器 2#	P2 排气筒
		矿粉筒仓	粉尘	间歇		
		配料、搅拌	粉尘	间歇	布袋除尘器 3#	P3 排气筒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间歇	厂内设防渗旱厕，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生产废水		搅拌机冲洗废水、商砼罐车等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	间歇	项目设置 1 套砂石分离系统，配套 1 座 64m ³ 和 2 座 36m ³ 沉淀池，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单独电表计量）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	
噪声	搅拌机、配料机、风		噪声	间歇	采取选用低噪音设备，生产设	

	机、密闭皮带输送机			备经厂房内合理布局，设置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
固废	生产过程	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砂石分离系统砂石	间歇	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

3.8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和环评变动情况见下表。

序号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1	设计产能：年产商砼 20 万立方米	实际产能：年产商砼 10 万立方米
2	年产商砼 10 万立方米生产线 2 条	年产商砼 10 万立方米生产线 1 条
3	配料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拌粉尘：筒仓粉尘经仓顶配备布袋除尘器（集气管道收集）处理后同配料、搅拌（车间密闭+集气罩）经管道引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后由 2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1）排放；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2）排放；（水泥、粉煤灰及矿粉）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3）排放
4	厂区地面全部进行水泥硬化、绿化，设 2 座总容积为 136m ³ 沉淀池	厂区地面全部进行水泥硬化、绿化，设 2 座容积为 85m ³ 沉淀池

4 环境保护措施

4.1 污染治理措施

4.1.1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筒仓排放的含尘废气，原料卸载和储存过程产生的废气，物料配料工序产生的含尘废气，搅拌过程含尘废气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

①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1）排放；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2）排放；（水泥、粉煤灰及矿粉）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3）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

②砂子、石子在卸载、储存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通过采取原料库封闭，原料库内外地面硬化、绿化处理、安装喷洒抑尘装置洒水抑尘以及加强清扫等措施，可有效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原料及成品商砼由运输车辆运输入厂及出厂时，会有少量的扬尘产生，通过门口设置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厂区地面硬化绿化，洒水抑尘，保持车辆行驶时无扬尘，并加强清扫等措施，可减少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无组织排放量较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 $\leq 0.5\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厂界安装 PM_{10} 在线监测仪。

4.1.2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搅拌机冲洗废水、商砼罐车等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项目设置 1 套砂石分离系统，配套 2 座 85m^3 沉淀池，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单独电表计量）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无废水外排，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4.1.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配料机、风机、密闭皮带输送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选用低噪音设备，生产设备经厂房内合理布局，设置基础减振，车

间隔声等措施。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沉淀池底泥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沉淀池底泥及砂石分离系统砂石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2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 4-1 所示：

表 4-1 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保设施	具体措施	环评中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中投资金额（万元）
废气	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1）排放；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2）排放；（水泥、粉煤灰及矿粉）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3）排放	15	20
	原料库封闭+地面硬化+喷淋抑尘装置；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厂区地面硬化、绿化，洒水抑尘，加强清扫，厂界安装 PM10 在线监测仪。	15	15
废水	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1	1
	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单独电表计量）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	24	19
噪声	采取选用低噪音设备，生产设备经厂房内合理布局，设置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	5	5
固废	厂区设料棚 1 座，经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2
防渗	厂区地面全部进行水泥硬化，设 2 座 85m ³ 沉淀池，沉淀池采取防渗处理，确保防渗系数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8	8
合计		85	70

4.3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工程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4-2。

表 4-2 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防治对象	防治设施/措施	要求及效果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配料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拌粉尘	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2) 排放; (水泥、粉煤灰及矿粉) 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排放限值 $\leq 10\text{mg}/\text{m}^3$	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中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	落实
	原料库、运输车辆粉尘	原料库封闭、地面硬化、安装喷洒抑尘装置、加强清扫, 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 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等措施, 厂界安装 PM10 在线监测仪	排放限值 $\leq 0.5\text{mg}/\text{m}^3$	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落实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厂区设防渗旱厕,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 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外排	/	落实
	冲洗废水	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 (单独电表计量) 进行	不外排	/	落实

		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			
噪声	设备噪声	采取选用低噪音设备，生产设备经厂房内合理布局，设置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	落实
固废	除尘器除尘灰	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及修改单标准	落实
	沉淀池底泥				
	砂石分离系统砂石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不外排	/	落实
防渗	厂区地面全部进行水泥硬化，设 1 座 64m ³ 和 2 座 36m ³ 沉淀池，沉淀池采取防渗处理，确保防渗系数≤1×10 ⁻⁷ cm/s				落实

5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主要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有组织废气

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1) 排放；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2) 排放；(水泥、粉煤灰及矿粉) 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 (P3) 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

②无组织粉尘

项目原料在运输、卸载、储存等过程中均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通过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原料库车间封闭、地面硬化处理、安装喷洒抑尘装置、加强清扫等措施，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厂界安装 PM₁₀ 在线监测仪。

(2)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单独电表计量)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项目建设不会对水环境产生影响。

(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配料机、搅拌机、密闭皮带输送机 and 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80~90dB(A)。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隔声罩等措施，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因此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砂石分离系统砂石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和沉淀池底泥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至生产；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固废处理符合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要求，防治措施可行，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 总量控制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COD： 0t/a、NH₃-N： 0t/a、SO₂ : 0t/a、NO_x : 0t/a、颗粒物： 1.008t/a。

(6) 项目可行性结论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在一定程度上能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全面加强监督管理，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评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其批复如下：

审批意见

沧县环评【2019】649号

- 一. 同意“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20万方商砼项目建设。本表作为该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 二. 本批复仅为环境保护管理依据, 不涉及国土、规划、安监等部门的管理要求, 你公司应依法办理以上部门相关手续。
- 三. 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 选址位于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总投资520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85万元, 占地面积16667平方米。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政策。
- 四. 施工期。本项目施工期采取洒水、避免大风作业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 施工的土方全部用于工程回填, 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负责; 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
- 五. 项目运营期按照此报告中工程内容建设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1) 废气: 项目水泥、矿粉、粉煤灰等粉料入仓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经集气管道收集后经各自筒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同配料机配料和搅拌机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各自集气罩收集, 最终共同经管道输送至1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 共由1根20m高的排气筒排放, 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中第II时段标准要求。项目原料在运输、卸载、储存等过程中均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 通过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 出入运输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 采取原料库车间封闭、地面硬化处理、安装喷洒抑尘装置、加强清扫等措施, 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2) 废水: 项目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进行砂石分离后, 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不外排; 厂区设防渗旱厕,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 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配料机、搅拌机、密闭皮带输送机 and 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隔声罩等措施, 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4) 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砂石分离系统砂石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和沉淀池底泥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至生产; 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六.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SO_2 : 0t/a; NO_x : 0t/a; COD: 0t/a, 氨氮: 0t/a。
- 七. 该项目建成后须报我局, 达到环保相关要求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

经办人:

董. 靖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结合环境影响报告，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5-1。

表 5-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	已落实
2	项目名称：年产 20 万方商砼项目	已落实
3	建设地点：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	已落实
4	选址位于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总投资 5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 万元，占地面积 16667 平方米	选址位于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总投资 51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占地面积 16667 平方米
5	施工期：本项目施工期采取洒水，避免大风作业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施工的土方全部会用于工程回填，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	已落实
6	废气：项目水泥、矿粉、粉煤灰等粉料入仓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后经各自筒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同配料机配料和搅拌机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各自集气罩收集，最终共同经管道输送至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共由 1 根 20m 高的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项目原料在运输、卸载、储存等过程中均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通过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原料库车间封闭、地面硬化处理、安装喷洒抑尘装置、加强清扫等措施，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废气：水泥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1）排放；粉煤灰筒及矿粉筒仓上料粉尘经厂区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2）排放；（水泥、粉煤灰及矿粉）配料及搅拌过程粉尘经厂区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2m 高排气筒（P3）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项目原料在运输、卸载、储存等过程中均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通过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原料库车间封闭、地面硬化处理、安装喷洒抑尘装置、加强清扫等措施，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7	废水：项目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会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	已落实
8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配料机、搅拌机、密闭皮带输送机 and 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	已落实

	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隔声罩等措施，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9	固废：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砂石分离系统砂石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沉淀池底泥和砂石分离系统砂石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至生产；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已落实
10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COD：0t/a、氨氮：0t/a、SO ₂ ：0t/a、NO _x ：0t/a	已落实

6 验收评价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运营期废气排放参照执行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中第II时段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排放限值要求及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见表6.1-1和表6.1-2；

表 6.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颗粒物 mg/m ³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10

表 6.1-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限值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颗粒物	0.5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2、项目施工期厂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关标准；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见表6.1-3；

表 6.1-3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时段	噪声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运营期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3、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7 验收监测内容

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17 日至 18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于 2020 年 03 月 31 日出具检测报告。

表 7-1 生产能力表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期间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10 万方/年 (0.03 万方/天)	2020 年 03 月 17 日	0.024 万方/天	80%
	2020 年 03 月 18 日	0.024 万方/天	80%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且企业生产负荷为 80%，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7.1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表 7-2 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P1/P2/P3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太难，每天 3 次
厂界无组织 (4 个)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太难，每天 4 次
厂界外 1m 内，南、西、北厂界各设 1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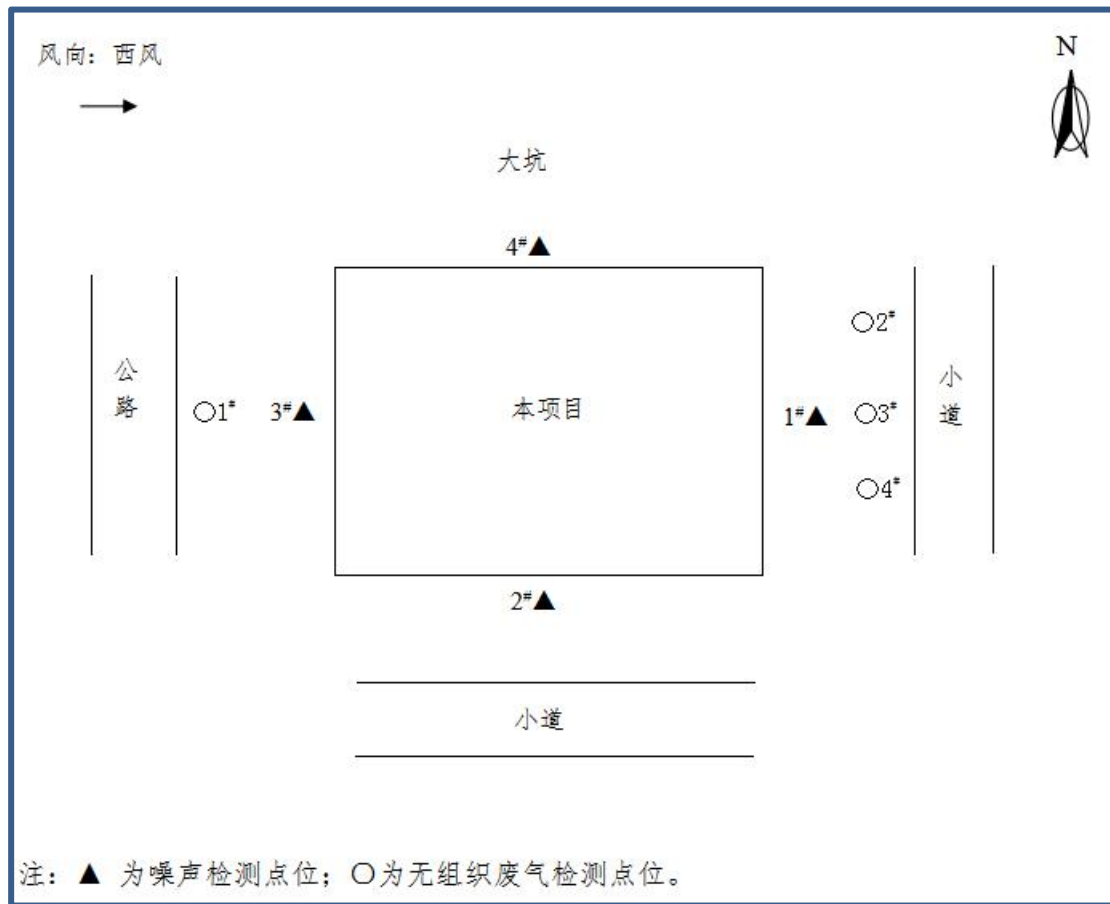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示意图

8 验收监测内容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表 8-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编号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1.0mg/m ³	电子天平 T-004

表 8-2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编号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0.001mg/m ³	电子天平 T-002

表 8-3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情况表

序号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编号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B-303

8.2 质量保障体系

(1) 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噪声监测：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执行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4)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过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及本公司上岗证，所有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9 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9.1 监测结果

9.1.1 检测结果

表 9-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及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均值		
水泥筒仓 1、水泥筒 仓 2 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 23 米 2020 年 03 月 17 日	排气量	m ³ /h(标态)	1768	1823	1879	1823	DB13/2167-2015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7.7	7.4	7.9	7.7	≤1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36×10 ⁻²	1.35×10 ⁻²	1.48×10 ⁻²	1.40×10 ⁻²	/	/
矿粉仓、粉煤灰仓 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 23 米 2020 年 03 月 17 日	排气量	m ³ /h(标态)	1870	1896	1910	1892	DB13/2167-2015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7.9	8.1	8.3	8.1	≤1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48×10 ⁻²	1.54×10 ⁻²	1.59×10 ⁻²	1.53×10 ⁻²	/	/
主机搅拌楼 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 18 米 2020 年 03 月 17 日	排气量	m ³ /h(标态)	1989	1971	1986	1982	DB13/2167-2015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7.2	7.9	8.1	7.7	≤1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43×10 ⁻²	1.56×10 ⁻²	1.61×10 ⁻²	1.53×10 ⁻²	/	/
水泥筒仓 1、水泥筒 仓 2 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 23 米 2020 年 03 月 18 日	排气量	m ³ /h(标态)	1843	1881	1903	1876	DB13/2167-2015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8.8	8.6	8.9	8.8	≤1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62×10 ⁻²	1.62×10 ⁻²	1.69×10 ⁻²	1.64×10 ⁻²	/	/
矿粉仓、粉煤灰仓 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 23 米 2020 年 03 月 18 日	排气量	m ³ /h(标态)	1865	1986	1970	1940	DB13/2167-2015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8.5	8.3	8.4	8.4	≤1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59×10 ⁻²	1.65×10 ⁻²	1.65×10 ⁻²	1.63×10 ⁻²	/	/
主机搅拌楼 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 18 米 2020 年 03 月 18 日	排气量	m ³ /h(标态)	1914	1971	2028	1971	DB13/2167-2015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8.1	7.5	8.6	8.1	≤1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55×10 ⁻²	1.48×10 ⁻²	1.74×10 ⁻²	1.59×10 ⁻²	/	/

表 9-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及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4#	最大差值		
厂界无组织 2020年03月17日	颗粒物	mg/m ³	0.236	0.318	0.370	0.371	0.219	DB13/2167-2015 ≤0.5	达标
			0.185	0.401	0.403	0.404			
			0.252	0.335	0.435	0.369			
			0.269	0.386	0.319	0.337			
厂界无组织 2020年03月18日	颗粒物	mg/m ³	0.202	0.387	0.352	0.336	0.236	DB13/2167-2015 ≤0.5	达标
			0.235	0.351	0.387	0.353			
			0.270	0.386	0.402	0.304			
			0.184	0.420	0.384	0.419			

表 9-3 噪声检测结果

时间 点位	单位	2020年03月17日		2020年03月18日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dB(A)	58.2	46.2	57.9	45.8	厂界噪声执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2 类标准排放值：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2#		58.6	45.1	58.3	44.7	
3#		59.3	45.7	58.8	46.1	
4#		57.0	47.6	57.5	47.3	
检测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9.2 监测结果分析

9.2.1 生产工况

现场监测期间满足生产负荷 75%以上的工况要求。因此，本次验收结果为有效工况下的监测数据，可作为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

9.2.2 结论

2020年03月17日-03月18日该项目水泥筒仓1、水泥筒仓2、矿粉仓、粉煤灰仓、主机搅拌楼产生的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

2020 年 03 月 17 日-03 月 18 日该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020 年 03 月 17 日-03 月 18 日该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各监测点位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9.3 总量控制要求

依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按年生产 300 天，白班，8 小时，该企业污染物排放量为：

本项目无废水、废气排放。

COD: 0t/a、氨氮: 0t/a、SO₂: 0t/a、NO_x: 0t/a。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管理机构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环境管理由公司安全环保部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设计文件施工，特别是按环保设计要求提出的措施要求进行施工。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设立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配备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订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并按相关规定定期对公司噪声进行检测。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设置了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并且正常履行了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职责，运行初期的监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监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11 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总占地面积 16667m²（约 25 亩），总建筑面积 11594m²，生产能力为建设内容为设搅拌线 1 条，内设搅拌机等设备；搅拌站配套粉料仓 4 个：其中水泥筒仓 2 个，存储原料散装水泥；粉煤灰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粉煤灰；矿粉筒仓 1 个，存储原料矿粉；配套液体外加剂池 2 个，存储外加剂；储水池 1 个，存储新鲜水等；辅助工程为建设办公室、实验室、仓库、调度室等；公用工程为供水、供电及供热等；环保工程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治理措施等。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2020 年 03 月 17 日-03 月 18 日该项目水泥筒仓 1、水泥筒仓 2、矿粉仓、粉煤灰仓、主机搅拌楼产生的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1 中第 II 时段标准要求。

2020 年 03 月 17 日-03 月 18 日该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

项目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单独电表计量）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项目建设不会对水环境产生影响。

（3）噪声

2020 年 03 月 17 日-03 月 18 日该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各监测点位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砂石分离系统砂石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和沉淀池底泥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至生产；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总量控制要求

依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按年生产 300 天，白班，8 小时，该企业污染物排放量为：本项目无废水、废气排放。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COD：0t/a、氨氮：0t/a、SO₂：0t/a、NO_x：0t/a。

(6) 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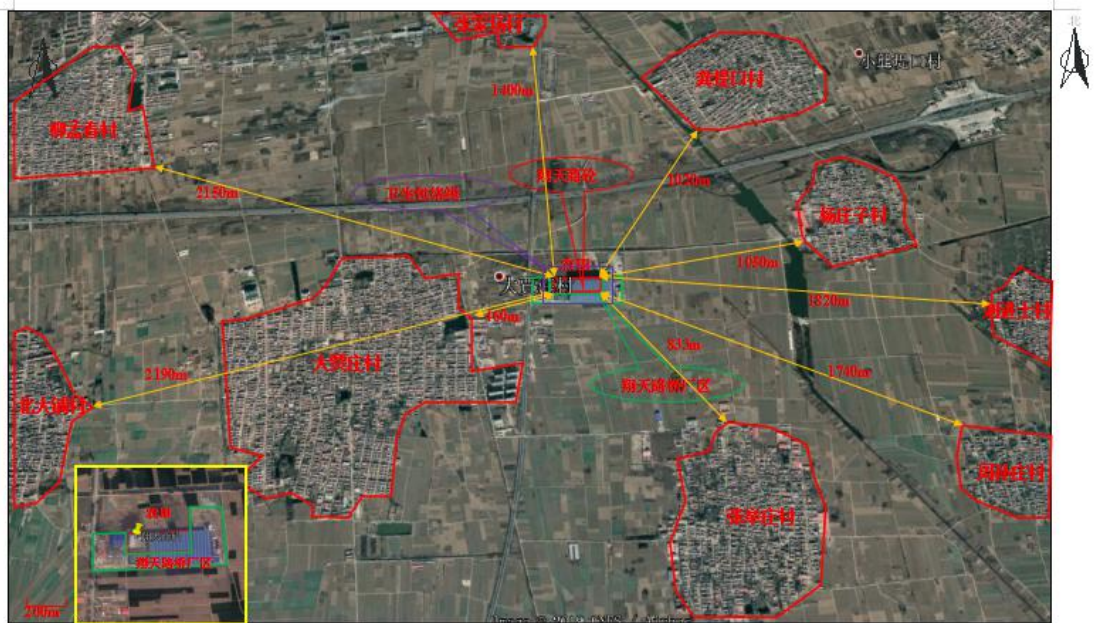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工程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7) 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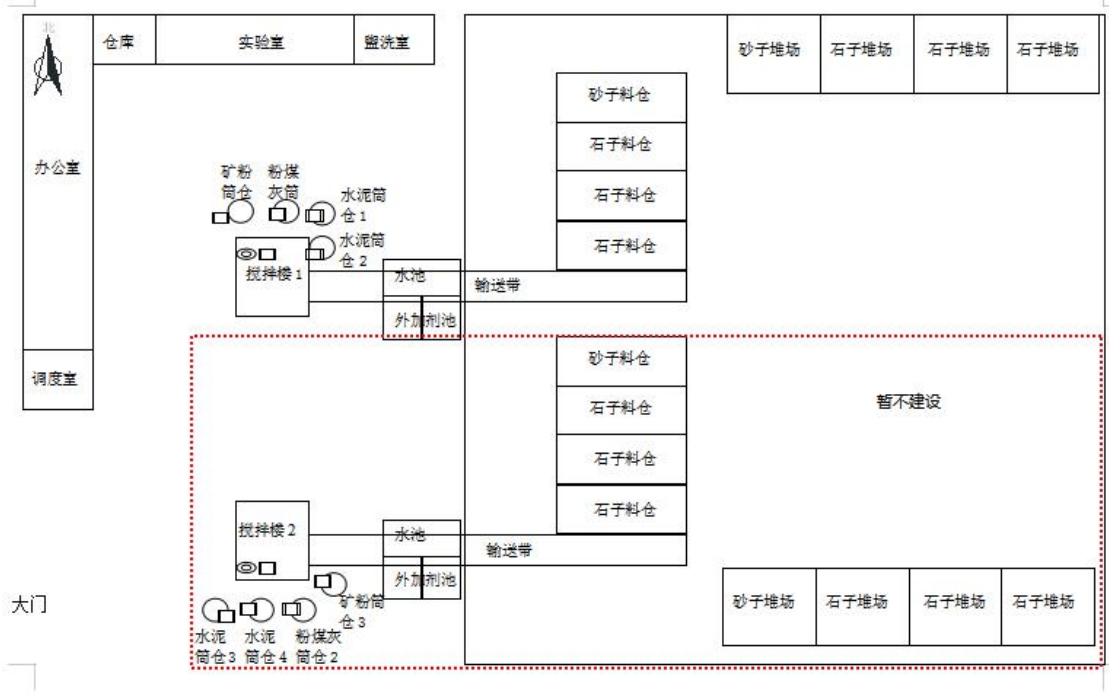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审批意见

沧县环评【2019】649号

- 一. 同意“河北翔天商砼有限公司”年产20万方商砼项目建设。本表作为该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 二. 本批复仅为环境保护管理依据，不涉及国土、规划、安监等部门的管理要求，你公司应依法办理以上部门相关手续。
- 三. 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选址位于沧州市沧县捷地乡大贾庄村。总投资5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5万元，占地面积16667平方米。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政策。
- 四. 施工期。本项目施工期采取洒水、避免大风作业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施工的土方全部用于工程回填，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
- 五. 项目运营期按照此报告中工程内容建设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1) 废气：项目水泥、矿粉、粉煤灰等粉料入仓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后经各自筒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同配料机配料和搅拌机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各自集气罩收集，最终共同经管道输送至1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共由1根20m高的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中第II时段标准要求。项目原料在运输、卸载、储存等过程中均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通过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输车辆冲洗、车辆苫布覆盖，采取原料库车间封闭、地面硬化处理、安装喷洒抑尘装置、加强清扫等措施，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2) 废水：项目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进行砂石分离后，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3)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配料机、搅拌机、密闭皮带输送机 and 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隔声罩等措施，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4) 固废：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砂石分离系统砂石和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和沉淀池底泥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至生产；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六.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SO₂：0t/a；NO_x：0t/a；COD：0t/a，氨氮：0t/a。
- 七. 该项目建成后须报我局，达到环保相关要求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

经办人： 

